

垫江县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加快补齐我县农村公路管养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83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59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四好农村路”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让道路成风景、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奋斗目标，按照“建立机构、明确责任、综合治理、严格考核”管养办法，建立健全“精干高效、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管理体系，规范完善“有路必养、有路必管、管养到位”长效机制，全面推行县、乡、村三级“路长制”，进一步提升我县公路管养水平，打造“建养并重、外通内连、安全舒适、路域洁美、服务优质”道路新貌，构建“畅、安、舒、美”路域环境，全面推动公路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充分发挥好交通“先行官”作用。

二、工作目标

围绕“全县域推进、点线面结合、县乡村联动”的工作思路，对全县境内所有的县、乡、村三级道路全面推行“路长制”，实现农村公路路长全覆盖、监督管理全过程、指导督导全方位，积极探索“路联管、路全管、路共管、路常管”的公路管理新路子，有力形成“政府主导、行业牵头、部门联动、分级负责、社会参与、综合治理”的公路管理体系。

按照“健全管理机制、明确工作目标、落实管理责任、强化社会监督、严格管理考核”的工作要求，构建起“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奖惩清晰”路长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公路管养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路产路权保护，扎实形成县、乡、村三级精细化管理的制度体系。

全县切实按照“县道县管、乡村道乡村管”逐级负责、上下联动、层层落实的责任体系，将县、乡、村三级道路的管养责任分别落实到人，做到专人专管，确保路长制常态化。同时，在各道路设立路长制公示牌，公示路长姓名、职责、道路概况、监督电话、管理责任人、养护责任人等，广泛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坚持示范带动。围绕“四好农村路”国家级示范县创建和美丽农村路打造，每年创建一批示范乡(镇、街)、示范村、示范路，原则上每年创建示范乡(镇、街)不少于2个、示范村不少于3个、示范路不少于5条，以点带面、从线到片、逐步形成区域大联动，实现“让道路成风景、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发展目标。

——坚持整体推进。2022年底前，各乡镇(街道)出台推行乡

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全面推行乡村公路“路长制”，基本建立乡村公路路长组织体系。

——坚持远景规划。到“十四五”末，全县公路“路长制”工作长效机制全面建立，道路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明显提升，“路长制”管理责任有效落实，广大群众对道路交通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增强，全面实现“畅、安、舒、美”道路管理目标，努力创建为全国、全市美丽农村路示范县。

三、组织机构及职责

在县总路长领导下，按照“一路一长”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路长制管理体系。

(一)县总路长

由县政府县长担任全县道路的总路长，统筹决定全县“路长制”管理工作中的重大决策、重要规划、重要制度。部署“路长制”管理全面工作，解决“路长制”管理工作推进中的重大困难和问题。

(二)县级路长

县级路长由县政府相关领导担任。对责任范围内县道的“路长制”工作负总责，落实县总路长交办事项。负责做好责任范围内县道、附属设施、路容路貌、交通秩序、绿化和环境卫生等综合管理，组织开展“路长制”管理工作督查、考核，帮助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三)乡级路长

乡级路长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担任。对

所辖范围内乡村公路“路长制”工作负总责，落实县总路长、县级路长交办事项。负责具体落实所辖范围内乡村道、附属设施、路容路貌、交通秩序、绿化和环境卫生等综合管理，全面负责所辖道路及周边环境问题的监督协调、情况反馈、问题整改。组织开展道路管理及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做好处置、跟踪及落实。

(四) 村级路长

村级路长由村(社区)主要负责人担任，对所辖村(社区)内村道工作负总责，落实上级路长交办事项。在乡级路长指导下，健全村规民约，负责具体落实所辖范围内村道、附属设施、路容路貌、交通秩序、绿化和环境卫生等具体工作，组织村民遵守村规民约，强化日常巡查，并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管理。

(五) 路长办公室

全县路长办公室设在县交通局，由县交通局主要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作为全县路长制管理的日常机构，牵头推进路长制具体组织实施工作，主要负责制定议事规则、管理制度，建立统筹协调、联席会议、督办落实等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全县公路建设与养护管理重大事项，负责县级和乡级路长考核工作。

四、工作机制

(一) 建立三项基本制度，完善路长工作运行机制。

1. 建立总路长办公会议制度。总路长原则上每年应组织召开不少于1次办公会议，协调解决公路管理重大事项，安排部署重点任务。乡级路长原则上每年应组织召开不少于2次办公会议，

组织落实总路长办公会议精神。

2. 建立道路巡查制度。县、乡、村道路长应定期开展道路巡查，在汛期、恶劣天气等期间应加大巡查频率，督办管理、养护等工作落实，保障道路正常通行。

3. 建立督查考核制度。全县路长办公室和乡级路长办公室按照考核制度，每年对路长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综合目标考核、养护资金划拨挂钩。

(二)建好用好两支管养队伍，保障路长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1. 建好用好县、乡、村三级养护管理队伍。分类有序推进公路养护工程市场化改革，鼓励通过市场化养护、社会化养护、政府购买服务、设立公益岗位、群众分段义务养护等方式开展日常养护，构建专群结合的养护机制。

2. 建好用好“县有路政员、乡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路政管理队伍。县道的路政管理由县交通综合执法大队负责；乡、村道的路政管理由乡镇(街道)农村公路管理办公室负责，乡、村道监管员由乡镇(街道)农村公路管理办公室委派专职人员担任；村道护路员由村民委员会道路管护队负责，道路管护队设在村(社区)，委派村组(社)长担任，加强公路巡查和路产路权保护。

五、工作流程及管理方式

通过全覆盖巡查、全天候管控、部门联动等管理方式，做到问题及时发现、整改快速落实、反馈准确有效、台账记录完整，建立健全路长制长效管理处置机制。

工作流程：巡查—处置—督查—通报。

(一)巡查

各级路长要安排相关人员做好日常巡检工作，对照管理内容及标准及时发现问题、落实整改，并定期上报巡检整改台账。县总路长、县级路长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公路巡查，乡级路长每月至少开展1次公路巡查，村级路长每周至少开展1次公路巡查，在汛期、恶劣天气、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等敏感节点、重点时段视需求情况加大巡查频率，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置。

(二)处置

巡查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县总路长和全县路长办公室交办的事项，以问题整改督办单的形式下发相关单位和部门限期整改，各相关部门、乡镇(街道)、村(社区)要各负其责，根据职能职责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置，并做好记录。需要协调解决的，由全县路长办公室统一收集和交办。

(三)督查

问题交办到责任单位后，全县路长办公室对管辖区域问题办理情况适时开展督查，对处置不力的，责令限期整改；对造成重大影响的，移交相关部门追究责任人责任。

(四)通报

全县路长办公室对问题处置和督查情况进行书面通报，并作为考核依据。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全县路长办公室要加强对农村公路“路长制”的工作统筹，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和三级路长管理职责，强化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制定“路长制”考核奖惩措施，每年评选优秀路长，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各乡镇(街道)要建立和运行好乡级和村级“路长制”体系，切实抓好农村公路各项管理工作。

(二)做好信息公开。在县道、乡道、村道醒目位置设立路长公示牌，对已经设置重庆市农村公路养护公示牌的路段，可以在现有的养护公示牌上更新版面，标明人员信息、路长职责、管护路段、监督电话等内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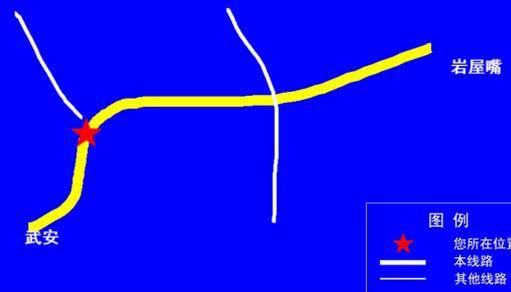
(三)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媒体宣传农村公路“路长制”的重要意义和典型经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农村公路管护、提高我县“路长制”管理工作的社会关注度、参与度，营造社会全员爱路护路的良好氛围。

- 附件：1. 路长制公示牌版面样式
2. 垫江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标准
3. 垫江县农村公路养护考核评分表
4. 垫江县路长联系体系表

附件 1

路长制公示牌版面样式

重庆市农村公路“路长制”公示牌

垫 江 县	路线信息	武安-岩屋嘴, Y022, 2.1公里	<h3>路线区位示意图</h3>  <p style="text-align: right; font-size: small;">图例 ★ 您所在位置 — 本线路 — 其他线路</p>
	路 长	赵某某, **村主任 138*****	
	三 员	路政员: 钱某某, 138***** 技术员: 孙某某, 138***** 护路员: 李某某, 138*****	
	管理单位	垫江县沙坪镇人民政府	



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 ——习近平

垫江县交通局制

重庆市交通局 监制
重庆市公路事务中心

一、基本要求

(一)公示牌设计和制作按《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16)执行,蓝底白字,采用120×80 cm尺寸,宜采用双柱设计。利用既有公示牌的,可按照原尺寸改制。

(二)县、乡道应逐路设置公示牌;村道可根据村内路网情况分片区设施(路线信息应在路线区位示意图完整展示)。

二、内容要求

(一)路线编码:指公路养护统计年报编码。

(二)路线名称:与公路养护统计年报一致或规范化简称。

(三)管养里程：单位为公里。

(四)路长：路长姓名、职务和座机号码。

(五)三员：路政员、技术员、护路员的姓名、手机号码。

(六)管理单位：指区县公路养护管理机构或镇(街)人民政府。

(七)制作单位：指区县交通主管部门规范化名称。

(八)路线区位示意图：指本管养线路和临近线路的区位示意图，并标明线路主要方向和当前位置。

(九)二维码：指自动生成的重庆公路微信公众号。

三、版面制作方法

为减轻版面设置工作量，请在重庆公路养护平台(www.cqglyh.com，日常养护>养护公示>路线公示)，系统中已有养护公示信息的路段，修改完善相关信息后，导出印制即可；其余路段则录入相关信息并绘制路线区位示意图后，导出印制即可。

垫江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标准

根据公路养护技术要求和质量评定标准，念好“畅、安、舒、美”四字诀，对照公路养护“24 字要求”，制定公路养护“十条标准”。

一、总体要求

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要求和质量评定标准，认真落实“路面完好整洁、附属设施完善、桥涵边沟畅通、绿化协调美观”24 字要求，做到路面整洁，横坡适度，平整适度；路肩整洁，平整顺直，边坡稳定，排水畅通；桥涵、构造物完好；交通标志、防护设施完好；绿化协调美观，实现“畅、安、舒、美”公路路域环境。

二、具体要求

(一)“畅”——路面整洁，道路通畅。

1. 路面。保持路面整洁，无堆积物。
2. 边沟。保持边沟排水畅通，无杂物杂草。
3. 桥梁。保持桥面清洁、泄水孔通畅。
4. 涵洞。保持涵洞排水正常，无堵塞现象。

(二)“安”——设施完好，保障有力。

5. 安全防护设施。安全防护栏、警示桩、防撞墙、防撞墩等安全防护设施保持完好，周边环境安全保障措施到位。

6. 标志标牌。路长制公示牌设置规范，急弯陡坡、临崖临水

等公路沿线标志标牌保持完好，养护作业规范设置安全警示标志，上路作业穿戴标志服。

7. 路产路权维护。及时依法制止损坏公路及附属设施的违法行为，对公路安保设施损坏情况及时上报并有效处置。

(三)“舒”——道路平整，行走舒适。

8. 路容路貌。公路通行平整适度，边沟以外无白色垃圾、无杂草杂物，路口搭建规范。

(四)“美”——功能完善，风景美丽。

9. 业内规范。各级路长办公室和农村公路管理办公室的相关制度规范上墙、机构挂牌、基础台账齐全规范(安全巡查、会议记录、出工出勤、学习培训等)，信息报送及时。

10. 公路绿化。公路行道树、绿化带要经常修枝整修、清除杂草、保持整洁，刷白养护。因地制宜打造道路交通节点及驿站，打造美丽示范路，美化亮化路域环境。

附件 3

垫江县农村公路养护考核评分表

时间： 年 月 日

受检单位：

路线名称：

考核项目	考核要求	分值	评分细则	得分	备注
一、考核分		100			
(一)挂牌成立机构(5分)	1、按_____文件要求,各乡镇(街道)要建立农村公路管理办公室、村(社)要建立道路管护队,有固定办公场所。	5	未落实的扣3分。		
(二)人员责任落实(10分)	2、制订辖区路长制落实方案,成立“路长制”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4	未制订方案的扣1分,未成立领导小组的扣1分,未设办公室的扣1分。		
	3、落实专人负责制,督促专管员做好巡查和养护工作。各条路的路长和责任要明确到人,人员变动要及时上报县路长办。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4、各条路的路长制公示牌设立规范到位。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三)规范制度建设(10分)	5、路长办和农路办的相关制度规范建立并上墙(具体由县路长办统一制定工作指南)。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6、基础台账齐全规范(安全巡查、会议记录、出工出勤、学习培训等),信息报送及时。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7、辖区内公路建管养运情况摸查到位,建立并完善一路一档、一桥一档。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四)路长履职情况(15分)	8、召开工作例会,协调解决实际问题。	3	未解决实际问题每次扣0.5分,含征迁工作。		
	9、汛期或重大节会等重点时段应急处置到位。	3	处置不到位酌情扣分。		
	10、道路隐患及时组织修复。	3	未组织修复每处扣0.5分。		
	11、对下一级路长进行考评。	2	每半年进行1次		
	12、及时落实上级路长交办任务督办事项,按时参加路长工作会议。	2	每延时办理1次交办任务的扣0.5分;未按时参加路长工作会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13、群众投诉处理情况	2	每延时办理1次群众投诉的,扣0.5分,扣完为止。发生1次负面新闻曝光的,扣2分		
(五)路长办日常工作(15分)	14、做好专管员的管理、考核、工资发放等工作。	3	落实不到位的每项扣0.5分。		
	15、交办事项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按时回复。	3	未及时整改和回复的1次扣0.5分。		
	16、开展日常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	3	每周不少于1次。每少1次扣0.5分。		
	17、汛期或重大节会要进行值班,并每天巡查。	3	每少1次扣0.5分。		
	18、发现道路隐患及时上报并有效处置。	3	未及时上报每处扣0.5分。		

考核项目	考核要求	分值	评分细则	得分	备注
(六)专管员工 作成效(40分)	19、路面。保持整洁，无堆积物。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0、边沟。保持排水畅通，无杂物杂草。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1、桥梁。保持桥面清洁、泄水孔通畅。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2、涵洞。保持排水正常，无堵塞现象。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3、安全防护设施。安全防护栏、警示桩、防撞墙、防撞墩等安全防护设施保持完好，周边环境安全保障措施到位。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4、标志标牌。急弯陡坡、临崖临水等公路沿线标志标牌保持完好，养护作业规范设置安全警示标志，上路作业穿戴标志服。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5、路产路权维护。及时依法制止损坏公路及附属设施的违法行为，对公路安保设施损坏情况及时上报并有效处治。	4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6、路容路貌。公路通行平整适度，边沟以外无白色垃圾、无杂草杂物，路口搭建规范。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7、公路绿化。公路行道树、绿化带要经常修枝整修、清除杂草、保持整洁，冬季要刷白。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8、现场收集灾毁信息和上报，配合做好保险理赔工作。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29、参加县级路长办组织的各项会议、培训等。	3	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二、评价分(5分)	县领导、干部、群众对乡镇的路长制执行情况进行评判。	5	年终考核		
三、加分项	工作有创新，“路长制”工作成效显著，受到县级以上领导批示表扬的。		部级领导批示加5分，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加3分，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加1分。		
	路长制工作信息。		工作信息在市级以上政府网站、新闻媒体上录用1条加2分，被县级录用1条加1分。		
	因地制宜打造道路交通节点及驿站，打造美丽示范路，美化亮化路域环境。		每打造一处加1分。		

参检人员：

附件 4

垫江县路长联系体系表

序号	县级路长	路线代码	路线名称	道路里程(公里)	所在乡镇(街道)	备注
1	张 涛	X571	新民-曹回曹家水厂公路	7.68	新民 曹回	
2	彭 锋	X121	垫江(峡口)-檀树岔路口公路	6.265	曹回 桂溪	
3	姜 卓	X167	汪家-龙凤公路	22.011	砚台 高峰 杠家	
4	尹传红	X168	涪陵-垫江公路	14.179	桂溪 黄沙 高峰	
5	刘德仁	X572	峡口-西来沟公路	11.411	桂溪、新民	
		XC49	大竹袁垭口-长龙砖厂公路	19.026	桂溪 长龙 曹回	
6	刘新民	X161	周嘉(双河)-晓兴路公路	5.811	周嘉	
		X570	沙坪-周嘉公路	13.3	沙坪 周嘉	
7	甘 宇	XC50	五洞-坪山公路	18.803	五洞 砚台 坪山	
		XC51	鹤游岔路口-坪山	8.203	鹤游 坪山	
8	李小莉	XC52	平安村委-檀树岔路口公路	4.51	曹回 永安 周嘉	
		X569	普顺-梁平杨柳公路	12.235	普顺、周嘉	
9	杨岸鸿	X165	太平-卧龙河公路	6.667	太平 五洞	
		XC48	永平医院小桥-裴兴森家湾公路	9.148	永平 裴兴	
		X575	包家-(长寿)兴隆公路	9.898	包家	
10	谭大江	X169	坪山-鹤游公路	18.875	白家 坪山	
		X576	澄溪-大雷岔路口	6.234	澄溪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4日印发
